

经济政策信息

2021 年第 1 期 总第 122 期

贵阳市图书馆延伸服务部编

2021 年 3 月

28 日

要 目

国家政策

- 国务院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
- 国常会部署完善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退出相关政策

西部经济

- 四川省 8 部门印发加快推动 5G 发展的实施意见
- 陕西省出台举措推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市

中东部经济

- 上海发布优化营商环境 4.0 版方案提出 31 项任务
- 江苏出台外资总部新政打造开放新高地便利贸易投资

海外传真

- 希腊加快数字化发展步伐

国家政策

国务院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

国务院近日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提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全方位全过程推行绿色规划、绿色设计、绿色投资、绿色建设、绿色生产、绿色流通、绿色生活、绿色消费，使发展建立在高效利用资源、严格保护生态环境、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基础上，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确保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我国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

《指导意见》明确，到2025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明显优化，绿色产业比重显著提升，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更加有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到2035年，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绿色产业规模迈上新台阶，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指导意见》从六个方面部署了重点工作任务。一是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要推进工业绿色升级，加快农业绿色发展，提高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壮大绿色环保产业，提升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水平，构建绿色供应链。二是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要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加强物流运输组织管理，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建立绿色贸易体系。三是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消费体系。要促进绿色产品消费，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因地制宜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四是加快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要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发展水平，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五是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要鼓励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六是完善法律法规

政策体系。强化法律法规支撑，健全绿色收费价格机制，加大财税扶持力度，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完善绿色标准、绿色认证体系和统计监测制度，培育绿色交易市场机制。

《指导意见》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思想到位、措施到位、行动到位，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促落实，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

（摘自《经济日报》2021年2月23日）

国常会部署完善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退出相关政策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近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生效实施国内相关工作汇报，要求以深化改革开放促进产业升级；部署完善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退出相关政策，提升市场主体活跃度。

一是充分认识实施原产地累积规则有利于降低享受关税优惠门槛、促进区域内贸易合作、稳定和强化区域产业链供应链，抓紧推进国内相关管理制度改革，制定原产地管理办法和实施指引，完善业务流程，有针对性做好相关技术准备，确保协定生效即可落地实施。

二是适应协定实施后更加开放环境和竞争更加充分的新形势，对标国际先进产业水平，梳理完善我国制造业质量标准、规则等，促进制造业向中高端迈进、提高产品质量实现升级，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围绕进一步扩大服务业开放，做好提升标准、完善规则等相关准备。加强部门协同，对照协定规定抓紧完善国内相关法规政策，选择重点领域分行业制定实施方案，并推动成员国加快开展关税承诺表转换、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转版、原产地规则实施指引磋商，为协定生效实施做好制度保障。

三是加大协定实施相关培训力度，帮助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熟悉协定规则内容和成员国关税减让情况，熟练掌握原产地证书申领程序、证明材料等要求。引导企业增强转型升级紧迫感，增强专业精神和精益求精意识，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的本领。

会议指出，企业优胜劣汰是市场经济的正常现象。加快完善应破产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退出配套政策，解决退出难问题，是优化要素配置和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

一要完善中小微企业简易注销制度，使中小微企业在开办便利的同时退出也便捷，促进改善市场主体结构，提高市场主体活跃度。

二要建立企业破产和退出状态公示制度，及时将企业破产和退出相关信息列入可公开查询的企业信用信息中，完善信用机制建设，促进公平竞争。

三要保障破产程序依法规范推进，完善管理人制度，强化管理人依法履职责任，发挥债权人委员会、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协调协商作用，依法保护职工和债权人、投资者等权益，依法打击企业破产或退出中恶意逃废债行为。

（摘自《经济日报》2021年2月4日）

中办国办印发《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了《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方案》提出，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畅通市场循环，疏通政策堵点，打通流通大动脉，推进市场提质增效，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

《方案》要求，夯实市场体系基础制度，全面完善产权保护制度，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在全面完善公平竞争制度方面，《方案》提出，加强和改进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坚决反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制定原料药等专项领域反垄断指南、豁免制度适用指南，出台实施企业境外反垄断合规指引。推动完善平台企业垄断认定、数据收集使用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规范。加强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领域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规制。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严厉查处涉企违规收费行为。

《方案》指出，推进要素资源高效配置，推动经营性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推动劳动力要素有序流动，除超大、特大城市外，在具备条件的都市圈或城市群探索实行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有序引导人口落户。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稳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培育资本市场机构投资者，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

《方案》提出，改善提升市场环境和质量，强化市场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一批物联网产业基地和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城市。加大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力度，推动第五代移动通信、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基础设施，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等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平台企业创新发展，增强国际竞争力。

《方案》要求，实施高水平市场开放，有序扩大服务业市场开放，允许在境内设立外资控股的合资银行、证券公司及外商独资或合资的资产管理公司。完善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缩减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扩大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范围，支持外资加大创新投入力度，营造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的公正市场环境。

《方案》提出，完善现代化市场监管机制，健全对新业态的包容审慎监管制度。按照鼓励创新、平等保护原则，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

包容审慎监管，分类实行相应的监管规则 and 标准，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不得简单化予以禁止或者不予监管。

（摘自《经济日报》2021年2月4日）

13 部门聚焦制造服务业 9 大行动助推“中国创造”

国家发改委等 13 部门近日发布了《关于加快推动制造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力争到 2025 年，制造服务业在提升制造业质量效益、创新能力、资源配置效率等方面的作用显著增强，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更加突出。重点领域制造服务业专业化、标准化、品牌化、数字化、国际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形成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制造服务业集聚区和示范企业。

根据《意见》要求拓宽融资渠道，引导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大对制造服务业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制造服务业企业开展债券融资，有效扩大知识产权、合同能源管理未来收益权等无形资产质押融资规模，创新发展供应链金融，逐步发展大型设备、公用设施、生产线等领域的设备租赁和融资租赁服务，开发适合制造服务业特点的金融产品，鼓励创投机构加大对制造服务业的资本投入。支持符合条件的制造服务业企业到主板、创业板及境外资本市场上市融资。

发挥资本市场的作用，充分利用多元化金融工具，不断创新服务模式，为制造业发展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的金融服务。发展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提升人才管理能力和水平，优化人才激励机制，推动稳定制造业就业，助力实现共同富裕。加大数据资源开发、开放和共享力度，促进知识、信息、数据等新生产要素合理流动、有效集聚和利用，促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推动制造业供应链创新应用方面，《意见》明确，健全制造业供应链服务体系，稳步推进制造业智慧供应链体系，创新网络和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制造业供应链向产业服务供应链转型。支持制造业企业发挥自身供应链优势赋能上下游企业，促进各环节高效衔接和全流程协同。巩固制造业供应链核心环节竞争力，补足制造业供应链短板。推动感知技术在制造业供应链关键节点的应用，推进重点行业供应链体系智能化，逐步实现供应链可视化。建立制造业供应链评价体系，逐步形成重要资源和产品全球供应链风险预警系统，完善全球供应链风险预警机制，提升我国制造业供应链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

在提高制造业生产效率方面，《意见》提出，利用 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实现供需精准高效匹配，促进制造业发展模式和企业形态根本性变革。加快发展工业软件、工业互联网，培育共享制造、共享设计和共享数据平台，推动制造业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和价值共享。发展现代物流服务体系，促进信息资源融合共享，推动实现采购、生

产、流通等上下游环节信息实时采集、互联互通，提高生产制造和物流一体化运作水平。

《意见》还强调，要发展研究开发、技术转移、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业，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夯实产学研协同创新基础，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精准对接、深度融合，提升制造业技术创新能力，提高制造业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支持企业和专业机构提供质量管理、控制、评价等服务，扩大制造业优质产品和服务供给，提升供给体系对需求的适配性。加快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集约化、规范化改革和发展，提高服务水平和公信力，推进国家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提升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加强国家计量基准标准和标准物质建设，提升计量测试能力水平，优化计量测试服务业市场供给。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1年3月24日）

三部门提出两年培育一批健康养老产业集群

国家发改委、民政部、国家卫健委日前印发《关于建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重点联系城市机制的通知》提出，争取到2022年在全国发展一批健康养老产业集群。

一是促进服务体系创新。强化政府保基本兜底线职能，加强地方财政投入保障，实现老年人基本公共服务应保尽保。统筹整合养老服务各类资金渠道，建立健全由政府、社会、个人共同参与的养老服务成本分担机制。推动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协调发展，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推动居家养老服务能力广覆盖，加强社区养老服务骨干网建设，支持机构养老充分发展，着力提高护理型床位占比，促进医养康养服务在居家、社区、机构深度融合，鼓励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农村互助养老。加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坚持公益属性，出台公办养老机构入住综合评估和轮候制度。

二是促进体制机制创新。将推动培训疗养资源转型发展养老作为体制机制创新的重点内容，根据地理位置、周边配套、基础设施、运营状况等，科学合理设定培训疗养资源转型为养老服务设施的具体条件和标准；加强转型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主要采取划转整合方式，由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整合资源、统筹规划；转型过程中，有条件的地方可以依法依规采取授权经营、资本金注入、作价出资（入股）、运营补贴等方式，支持养老项目建设。设立专项经费，加大投入保障力度。

三是促进要素支持创新。编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计划，在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中优先安排新增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并结合实际安排在合理区位。多种方式支持利用存量资源发展养老，在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 and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中

统筹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鼓励支持空置公租房、国企物业等无偿或低偿用于养老用途。创新金融支持养老产业发展方式，拓宽养老服务机构融资渠道，拓展贷款抵质押品范围。完善多层次社会养老保险体系，丰富商业养老保险产品。加快构建为老服务的人力资源队伍，鼓励引导普通高校、职业院校扩大老年医学、康复、护理、老年服务与管理等专业人才培养规模，完善养老服务培训体系。提高养老从业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地位，探索建立对养老从业人员的津补贴和荣誉激励制度。

四是促进业态模式创新。支持健康养老产业园区化发展，支持企业开发康复辅具、食品药品、服装服饰、养老照护、智慧健康养老以及护理照料、休闲娱乐、文化旅游等老年用品和服务，完善创新设计生态系统，促进用品制造提质升级。大力扶持养老优势企业，推动品牌化连锁化发展。推动发展“互联网++养老服务”、“互联网+老年健康服务”，支持大型互联网企业导入养老服务和老年健康服务，支持优质养老机构互联网平台化发展，更好发挥信息科技赋能作用。促进养老产业与教育培训、健康、体育、文化、旅游、家政等幸福产业融合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地区打造旅居养老目的地。

五是促进适老环境创新。充分考虑老年人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需要，推动居家适老化改造，对城乡老旧小区、老旧楼房以及公共场所、公共交通等设施设备进行适老化改造，加强宜居环境建设，大力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开展以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为主要对象的居家社区探访。大力发展老年大学，支持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年文体活动。积极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和孝亲敬老主题教育活动，形成老年人、家庭、社会、政府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1年2月2日）

工信部印发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近日印发《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将面向智能终端、5G、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等重点市场，推动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实现突破。到2023年，我国电子元器件销售总额达到2.1万亿元，力争15家企业营收规模突破100亿元。

在总体目标上，提出到2023年，优势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产业链安全供应水平显著提升，面向智能终端、5G、工业互联网等重要行业，推动基础电子元器件实现突破，增强关键材料、设备仪器等供应链保障能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在技术创新上，提出突破一批电子元器件关键技术，行业总体创新投入进一步提升，射频滤波器、高速连接器、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光通信器件等重点产品专利布局更加完善。

在企业发展上，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电子元器件企业，力争 15 家企业营收规模突破 100 亿元，龙头企业营收规模和综合实力有效提升，抗风险和再投入能力明显增强。

为解决产业“卡脖子”难题，《行动计划》在产业体制机制创新方面明确多项举措，包括通过在电子元器件领域创建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统筹央地、行业资源，推动关键共性技术、前沿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在 5G、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优化采购模式，规避市场非理性行为，利用各方资源，推动电子元器件差异化应用，以系统性创新弥补局部或单点不足。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1 年 2 月 1 日）

商务部优化汽车限购政策加快取消皮卡进城限制

商务部近日发布《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提出各地不出台新的汽车限购规定；推广新能源汽车消费；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等若干要求。

优化汽车限购政策，已实施汽车限购的地方，应统筹群众汽车消费需求和当地交通拥堵、污染治理等因素，通过增加号牌指标、放宽号牌申请条件、精准设置限购区域、探索拥堵区域内外车辆分类使用政策等措施，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汽车购买规定。各地不出台新的汽车限购规定，稳定城市汽车消费。

支持农村汽车消费，落实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相关文件要求，积极组织开展本地区“汽车下乡”活动，争取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农村居民购买新能源汽车、微型或轻型货车（含皮卡）、1.6L 及以下排量乘用车给予补贴支持。引导汽车生产企业、实力强信誉好的经销商和电商平台等下沉业务渠道，加快构建城乡一体化的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释放农村汽车消费潜力。

推广新能源汽车消费，鼓励限购地区号牌指标数量配置向新能源汽车倾斜，对无车家庭购置首辆新能源家用汽车给予支持，研究不限购的具体措施。各地可对消费者购置新能源汽车，在充电、通行、停车等使用环节给予综合性奖励，推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巩固新能源汽车市场增长势头。

加大汽车促消费力度，各地可出台或延续新车购买补贴政策，对新车产地及品牌等补贴条件应公平公正。加强政企联动，各地可联合汽车销售企业、成品油经营企业、保险公司等，通过发放购车、加油、充电、停车、洗车等优惠券，赠

送保养和保险服务，补贴号牌指标竞拍费用，延长车辆包修期等措施，多方合力促进汽车购买和使用消费。

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除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外，不得限制符合在用车排放标准的二手车迁入。落实国家有关文件要求，进一步推动便利二手车异地迁移。对于拟恢复二手车限迁政策的地区，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向政策制定部门提出意见建议，并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和商务部报告。

开展汽车以旧换新，有条件的地区可对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并购买新车的给予补贴，提高换购新能源汽车补贴额度。引导汽车生产和流通企业在政府补贴基础上配套予以让利优惠，放大政府补贴效应。鼓励对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并达到一定数量或金额的汽车企业给予资金奖励、税收优惠等支持政策。

加快取消皮卡进城限制，充分发挥皮卡客货两用功能，尚未取消皮卡进城限制的地区，积极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全面取消皮卡进城限制。对于尚不具备条件全面取消的地区，积极采取分区域、分路段、分时段放开进城限制等方式，对皮卡进城实施精细化管理，并逐步实现全面取消进城限制。

（摘自《中国新闻网》2021年2月10日）

西部经济

四川省 8 部门印发加快推动 5G 发展的实施意见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等 8 个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动 5G 发展的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提出，要聚焦“5+1”现代工业体系重点领域，加快推进 5G 网络设施建设，构建具有四川特色的 5G 产业生态体系，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四川高质量发展提供信息化支撑。

根据《实施意见》，四川将要以建设网络强省为总目标，加快部署建设 5G 网络，加大重点区域 5G 网络覆盖力度。推动 5G 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发展 5G 核心产业及关联产业，加快 5G 产业集聚发展。进一步丰富 5G 应用场景，推动 5G 网络技术与重点垂直行业的融合应用示范，培育一批 5G 创新发展新业态。

《实施意见》围绕加快推进 5G 网络建设、完善 5G 建设管理、降低 5G 建设成本、促进产业加快发展等 4 个方面提出 14 项重点工作。

加快推进 5G 网络建设。完善 5G 基站布局规划、全域部署建设 5G 网络和保障频谱资源有效利用等 3 个方面，持续深化 5G 网络建设部署，实现更广范围、更多层次的 5G 网络覆盖。

完善 5G 建设管理。简化报装验收程序、强化 5G 设施统筹管理、优化改善 5G 建设环境等 3 个方面，进一步优化我省 5G 网络建设良好环境，为 5G 规划和建设提供便利条件。

降低 5G 建设成本。推动公共资源开放共享、加快智慧塔杆综合利用、加强基站电力供应保障等 3 个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帮助企业降低运营成本，为电信运营商和通信企业创造良好发展条件。

促进产业加快发展。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加快产业平台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做大 5G 产业规模、推动 5G 应用示范等 5 个方面，着力发展 5G 核心产业和关联产业，培育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新服务。

（摘自《四川日报》2021 年 3 月 4 日）

陕西省出台举措推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市

陕西省近日再次出台相关举措推动企业上市。这次惠及的范围是陕西省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进入陕西省上市资源后备库的“专精特新”企业除了将得到相关培训、路演等服务外，若成功登陆资本市场还将得到相应的资金奖补。

推动“专精特新”企业上市

陕西省工信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近日联合发布通知，推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市及挂牌培育工作。从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3 月 10 日，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可通过申报入库。

根据工作要求，陕西省工信厅和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强化部门政策联动，完善服务机制，优化资源配置，积极开展省内“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市及挂牌培育，积极组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集中入库，推荐优秀“专精特新”企业成为省级重点上市后备企业。

根据此次通知，在具体实施中，陕西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会同省级有关部门共同建立省级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对入库企业实施分类管理、分层培育、专项服务。省工信厅、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负责全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集中入库、联合培育；每年组织“专精特新”入库企业高管免费参加资本市场培训、企业融资项目常态化路演等活动。

对于入库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原则上优先推荐为当年年度的省级上市后备企业；对纳入后备资源库的企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省级工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的专项资金优先扶持；通过落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信贷计划，

组织企业对接银行机构、基金、融资担保公司，帮助争取期限较长、额度较高、利率优惠的授信规模，拓宽融资渠道。

此外，对成功挂牌新三板的企业，陕西省工信厅给予单户 50 万元奖励；对进入新三板精选层的企业，该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追加 200 万元奖励。对成功上市主板、创业板、科创板的企业，陕西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按照《陕西省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有关规定申请奖补支持。

营造良好生态环境

陕西省工信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两部门不仅要加强对中小企业的资金扶持，还要加强培育和综合支持，尤其是推动中小企业改变发展模式。

对于企业发展过程中需要的其他要素，劳动力要素、技术要素、市场要素、土地要素等还有待进一步关注。

政府为有意愿上市的企业搭建和机构对接的通道，营造更好的金融生态环境，同时，加大对有成长性中小企业的综合服务力度，推动企业的成长。而不仅仅是资金上的奖补。政府通过积极营造更好的市场化环境，推动技术、资本、人才等要素更好的流动，自然就会有更多优秀的企业成长起来。

（摘自 <http://district.ce.cn> 2021 年 3 月 3 日）

青海省出台 24 条政策措施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

青海省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的若干举措》，进一步扩大就业发展空间，全方位、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助力稳就业保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

《若干举措》主要从拓宽发展渠道扩大灵活就业空间、支持自主创业优化灵活就业环境、加大政策扶持强化灵活就业服务、加强组织实施保障灵活就业发展 4 个方面细化政策措施，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

《若干举措》在增强创业和技能培训方面，将有创业意愿的灵活就业人员纳入创业培训范围，鼓励准备创业和创业初期的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创办培训，支持各类院校、培训机构、用工企业、线上培训平台，大力开展‘青海拉面’‘青绣’以及维修、养老、托育、家政、美容美发、餐饮、物流等技能培训和大数据、人工智能、电子商务、休闲旅游、文创产品开发等领域新职业技能培训。并推进线上线下结合，支持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强化培训质量监督管理，按规定及时支付职业培训补贴和生活费、交通住宿费补贴。

（摘自《中国经济网》2021 年 1 月 15 日）

广西出台推进工业振兴的若干政策措施

广西人民政府近日印发《关于推进工业振兴的若干政策措施》，2021—2023年，全区将每年统筹整合资金400亿元用于支持工业振兴。实施百亿元企业梯度培育计划，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最高可获奖励1000万元。

《措施》明确，2021—2023年，广西每年统筹整合资金400亿元用于支持工业振兴，其中每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100亿元、新增政府专项债券300亿元，主要用于符合条件的企业贷款贴息、重大工业项目建设、企业技术改造、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企业发展扶持、企业上台阶和市场开拓扶持、股权投资、融资担保、企业贡献奖励和考核奖励等。

在支持重大工业项目建设方面，对列入自治区“双百双新”产业项目计划的重大优质项目新增贷款在2年建设期内给予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全额贴息支持，由自治区本级财政和项目所在市县财政按5：5的比例承担；将其他重点工业项目纳入“桂惠贷”政策范围给予支持。对列入自治区“双百双新”产业项目计划的重大优质项目，自治区本级财政给予最高不超过10%的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1亿元。同时，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奖补力度。对自治区“千企技改”在建项目，自治区本级财政给予最高不超过10%的设备投资补助，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对自治区认定的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自治区本级财政分别给予企业100万元和50万元的一次性资金奖励。对年度购置10台及以上工业机器人的企业，自治区本级财政按购置金额的20%给予一次性补助，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措施》提出，要扶持企业做大做强。广西将实施百亿元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000亿元、500亿元、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1000万元、5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30万元。支持“个转企、小升规”，对新入库企业一次性给予10万元奖励（转专业、当年入统当年退库企业除外），对新入库的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再额外奖励10万元。对国家、自治区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给予不超过1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国家、自治区认定的单项冠军企业分别给予不超过100万元、50万元奖励。

加大企业经济贡献奖励力度。对符合条件的新建重大工业项目，自投产之日起5年内，每年按照企业当年对地方经济贡献自治区本级所得部分的30%对企业进行事后奖励，企业5年累计获得奖励资金不超过固定资产投资额的50%，奖励资金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同时，加强工业绩效考核。强化绩效考评正向激励，提高设区市工业投资绩效考评指标的分值权重。建立工业投资奖励制度，自治区每年考核各设区市工业项目推进情况，对排名前3位的设区市给予奖励；将工业投资工作纳入自治区激

励干部担当作为奖励范围。每年对工业高质量发展成效突出的先进市、先进县予以通报表扬，给予产业发展资金、发展指标等支持。

《措施》还明确，自治区人民政府已出台的政策措施与该政策措施不一致的，按照该政策措施执行，同类型政策不重复享受。

（摘自 <http://gx.sina.com.cn> 2021 年 3 月 4 日）

中东部经济

上海发布优化营商环境 4.0 版方案提出 31 项任务

《上海市加强改革系统集成 持续深化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行动方案》，即上海优化营商环境 4.0 版近日正式公布，围绕优化政务环境、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等 5 方面提出 31 项任务，共 207 条举措。

在持续优化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方面，行动方案明确，实现政务服务可网办能力达到 95% 以上，推广在线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等技术，实现企业高频事项全覆盖，推进一批（不少于 100 项）基于企业专属网页的精准化服务应用场景等。针对部分高频事项，实行“无人干预自动审批”等。

其中，针对部分高频事项的“无人干预自动审批”为上海本次提出的创新举措。该举措提出后，符合系统设定的高频事项，均可由系统自动审批，无需人工干预，将进一步提升各大高频事项的审批效率。

为了让“无人干预自动审批”可以高效运行，上海已开始探索建立“窗口事务官”制度。在该制度下，高频事项将授权窗口直接完成业务办理，不适合直接向窗口授权的事项，可通过在线审批或向政务服务中心派驻具有审批权限的工作人员等方式，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当场办结。

此次行动方案提出，具备条件的各类企业均可使用无纸全程电子化方式办理设立登记；在全市推广实施企业名称告知承诺和住所、经营范围自主申报，实现符合条件的企业设立登记“即报即办”；加强企业开办服务与银行开户之间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优化企业开办“一表申请”和“一窗发放”措施；进一步优化企业注销“一窗通”平台等。

在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方面，上海将围绕市场准入，包容审慎监管，信用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综合执法，政府采购和招投标六个方面深化改革。

围绕安商稳商全方位强化企业服务，上海市发改委指出，将以“一窗通办”系统平台建设为抓手，加快市、区两级平台建设。预计市级平台可在2021年6月前上线运行，区级平台实现全覆盖。

同时，上海还将借助优化营商环境4.0版建立企业需求与企业服务专员线上匹配制度，依托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建立帮办服务平台，加强帮办服务平台与各行政审批平台系统对接，审批信息同步推送给企业和服务专员，支持企业服务专员及时协调帮办。

在加强优化营商环境实施保障方面，上海将一如既往做好营商环境工作督查，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工作，建立常评常改、以评促优的常态化评价机制。

（摘自《解放日报》2021年3月3日）

江苏出台外资总部新政打造开放新高地便利贸易投资

近日，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鼓励跨国公司在江苏省设立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的意见（2021年版）》。这是江苏省自2012年出台第一份跨国公司总部和功能性机构鼓励政策以来的第三次修订。

回应外企诉求 优化认定标准

《意见》优化认定标准，降低功能性机构母公司资产总额要求，针对服务业和制造业不同特点，对服务业领域企业设立功能性机构的，母公司资产总额标准由“不低于2亿美元”调整为“不低于1亿美元”；扩大功能性机构申报主体范围，由“独立法人企业”拓展为“独立或非独立法人”；更加明确申报企业必须在我省持续经营一年以上；要求申报企业无严重失信行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扩大了奖励资金使用范围。以前奖励资金主要用于企业房租补助以及企业经营领域，新版政策明确企业所获开办补助的20%可用于人才引进或奖励；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可将增资扩能奖励资金的40%，用于高管或技术人员奖励。

解决往来之忧 贸易投资更便利

《意见》最新的便利化措施，最大限度地适用到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出入境方面，因商务需要出国的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中的内地户籍员工，可凭身份证在江苏省内各公安出入境管理窗口申办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往来台湾通行证，申办手续与户籍地一致。

工作许可及居留方面，对在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功能性机构工作的外籍技术人员，放宽年龄、学历和工作经历限制，可一次性给予2年期来华工作许可。

对需在江苏省长期居留的外籍员工，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凭外国人工作许可证件和单位函件，申办有效期 5 年以内的工作类居留许可。

贸易便利化方面，支持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功能性机构开展关税保证保险试点，对总部企业和研发中心的试验用进出口材料实施风险评估、分类管理，进一步方便总部开展研发活动。

跨境结算及投融资便利化方面，支持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功能性机构在跨境资金池业务下，开展本外币跨境收付；支持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功能性机构发挥集团规模效应，灵活配置跨境融资资源；取消跨境资金池业务合作银行、国内资金主账户数量限制；便利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功能性机构在跨境资金池业务下，进行经常项目跨境收付；便利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功能性机构外籍员工合法人民币收入的购付汇，以及经常项目境外汇入外汇资金的结汇使用等。

培育集聚区域 打造开放新高地

《意见》明确提出支持江苏省自贸片区发展总部经济，鼓励苏中、苏北地区差异化发展，重点招引跨国公司功能性机构，鼓励 500 强企业、行业领军企业在该省设立地区总部或功能性机构，促进全省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

《意见》明确，在江苏全省总部经济发展较为成熟的区域认定一批国际总部经济集聚区，支持在国际总部经济集聚区内建立总部经济服务中心，为总部企业提供便利化服务；建立总部培育库，指导地市招引总部企业，强化对重点外资企业的培育辅导；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出台市级外资总部经济鼓励政策，并将培育、发展外资总部企业列入年度高质量考核内容。

（摘自《中国江苏网》2021 年 3 月 1 日）

河北 2021 年省级财政投向 8 个重点领域

河北省近日将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支持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的有效实施，大事要事优先安排，重大部署全面落实，产业支持力度不减，民生政策应保尽保，积极推动河北高质量发展。

河北着力支持办好“三件大事”。安排 30.4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42 亿元，共 72.4 亿元，同口径增长 10%，以下简称“增长”）。包括 2022 年冬奥会筹办 8.1 亿元，另外使用抗疫特别国债 20 亿元，支持张家口冬奥筹办及测试赛保障；雄安新区建设 12 亿元（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支持白洋淀及周边生态治理；协同发展交通先行 22.3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30 亿元），主要用于公路建设维护、太行山高速公路运行补贴、石家庄轨道交通和石家庄机场建设等。

着力支持创新体系建设。安排 90.9 亿元，增长 5.5%，大力强化科技战略支撑，全面落实科教兴冀战略，深入实施人才强冀战略。其中科技专项 23 亿元，科研及科普经费 4.9 亿元，人才培养 63 亿元。

着力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安排 84.3 亿元，增长 6.7%，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包括企业创新发展 30.8 亿元，激励县域经济发展 14 亿元，推动转型升级 29.5 亿元，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资金 10 亿元。

着力支持深化改革开放。安排 47.7 亿元，增长 4.8%。包括“放管服”改革 34.9 亿元，重点支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推进政府服务提质增效；扩大开放 12.8 亿元，重点用于开发区建设、外贸发展、商贸流通和开放合作等。

着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安排 124.6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3 亿元，共 127.6 亿元，增长 2%），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包括大气污染防治 74.4 亿元，水、土污染防治 3 亿元，国土海洋生态修复 26.9 亿元，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13.2 亿元，造林绿化 6.6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3 亿元），衡水湖保护发展 5000 万元。

着力支持乡村振兴。安排 117.2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21.5 亿元，共 138.7 亿元，增长 2.2%），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化农村改革，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包括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72 亿元，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7.3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12 亿元），农村综合改革 10 亿元，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18.6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8 亿元），水利建设 9.3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1.5 亿元）。

着力支持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安排 286.7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12.5 亿元，共 299.2 亿元，增长 6.2%），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和共同富裕。包括社会就业 159.8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3 亿元）、基础和职业教育 70.7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8.5 亿元）、公共卫生 37.9 亿元、公共文化 15.9 亿元、城镇建设 2.4 亿元（另拟使用新增一般债安排 1 亿元）。

着力支持平安河北建设。安排 40.5 亿元，增长 5.7%。

（摘自《河北日报》2021 年 3 月 3 日）

海南开放创新合作机制加快落实科技创新重大任务部署

科技部办公厅与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海南开放创新合作机制》。以开放合作促进海南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以科技创新有力支撑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机制》提出五个主要措施

一是建立重点地区与海南省科技合作机制。聚焦海南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等三大主导产业发展需求，推动上海、北京、广东、深圳、四川、湖南等地区与海南建立合作机制，重点推动上海市优势单位与海南省需求方开展深远海、热带特色农业、航天、临床医学等合作；推动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及中关村在海南布局；推动广东、深圳与海南开展信息产业、先进制造业、海洋科技服务等领域的科技合作，促进海南自由贸易港与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联动发展；推动四川与海南开展生物医药领域等科技合作，鼓励医疗新技术、新装备、新药品的研发应用；推动湖南与海南开展超级杂交稻育种、新材料、海洋装备等领域的科技合作。

二是推进海南国际离岸创新创业示范区建设。全面梳理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建立海南离岸创新创业政策指导目录，发挥海南在创新创业、国际合作、科技金融、人才引进等方面政策优势。支持依托海口高新区、洋浦经济开发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文昌国际航天城、海南生态软件园和复兴城互联网信息产业园等园区，推进建设国际离岸创新创业先行区、国际科技合作试验区、外国人来琼工作管理服务引领区、国际离岸科技金融聚集区，打造离岸创新创业的先导区。

三是推动海南深化国际技术转移示范区建设。支持海南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协调江苏苏南、浙江、上海闵行等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开展跨区域成果转化，加大“重大新药创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科技成果转化试点示范”工作力度。深入实施“百城百园”行动，支持海南试点开展技术要素便利化流动试点工作，建设国家技术转移海南中心，加大对海南成果转化的支持力度，推广应用一批先进技术成果。

四是推动多帮一科技园区对口帮扶工作。以推动海南融入双循环发展格局为目标，聚焦海南重点发展产业，推动上海张江国家高新区与海口高新区开展生物医药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的合作；以推动农业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为目标，聚焦创新要素集聚、农业科技成果示范转化，推动广东、广西等地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与海南儋州、陵水、三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开展合作，加强海南热带农业创新发展能力；推动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深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共建共享科技产业平台，鼓励支持两地企业、产学研机构等按照市场化原则共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成果转化平台，推动青年人才赴海南创新创业；推动四川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与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开展合作。

五是加大对海南省重点工作的支持力度。结合《实施方案》重点任务落实及海南阶段性工作重点，建立科技部司局直接对口支持机制，重点对口指导支持《海南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编制；推进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推进海南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深化海口创新型城市建设、五指山市创新型县(市)建设；推进国家南繁科研育种基地“南繁硅谷”建设；支持全海深载

人潜水器马里亚纳海沟海试；支持参与国家耐盐碱水稻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指导制定外国人来海南自由贸易港工作许可负面清单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开展外国人来琼工作管理地方性立法探索，制定出台在琼工作外国人及用人单位信用监管办法等制度文件；支持设立国际科技创新合作论坛等工作。

《机制》提出三点运行机制

一是发挥海南实施主体作用。海南是落实创新开放合作的主体，要主动与相关单位、地区加强沟通，推进建立“点对点”合作。海南省要围绕加快合作机制及合作事项落实，要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政策措施，营造有利于开放合作的条件。

二是建立协调机制。加强部省会商，要将推动合作机制落实作为部省会商的重要议题。建立科技部、海南省与各有关省市协调机制，每年召开一次合作机制推进会，动态调整合作内容，协调推进各项任务落实。科技部成果与区域司会同有关直属事业单位与海南省科技厅成立联合办公室，负责协调推进工作。

三是完善激励机制。开展合作机制落实的监测评价，将各地方落实合作情况作为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分配的重要考量因素，对于主动务实推进合作落实的单位和个人，以适当形式给予表扬。

（摘自《中国新闻网》2021年2月25日）

海外传真

希腊加快数字化发展步伐

近日，希腊发布《2020—2025年数字化转型白皮书》，规划未来数字化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各机构的数字化职责，着力推动司法、卫生、经济、教育等关键领域向数字化转型。白皮书列出400多个国家和地方层面的重点项目，涉及金额达60亿欧元。

2020年初，希腊政府启动一站式服务平台，旨在简化政府和公共机构的复杂行政手续。目前，该平台已从电脑端逐步迁移至手机等移动客户端，可向国民提供包括新冠疫苗接种预约在内的近千项服务。希腊总理米佐塔基斯表示，这是希腊政府数字化转型的重要一环。公民只需凭借随身携带的电子文件，即可办理从登录授权到登记契据等一系列手续，随时随地与政府互动。希腊总理米佐塔基斯表示，国家经济转型十分必要和迫切，数字化发展是目前优先事项之一。2020年7月，希腊数字政策部部长皮埃拉卡基斯公布了推动政府数字化的7项政策措施，包括线上开具医疗处方、简化公民证件办理、推出数百个公民在线教育项目、免费向民众和企业开放政府公共数据等。迄2021年政府门户网站浏览量已超过700万次，往来电子邮件逾77万封，开具医生处方660余万张。

为促进数字化发展，希腊政府进一步在人才引进与法制建设领域作出努力。针对高素质专业人才流失现象，希腊政府宣布，将为 2021 年移居希腊的“数字移民”提供前 7 年减税 50% 的优惠政策，并承诺通过加强电信基础设施建设，为“数字移民”提供技术支持。针对数字发展和治理中的安全问题，希腊政府 2020 年 9 月颁布《数字治理和电子通信法》，促进全体国民平等享有数字服务并加强个人隐私保护，为数字化发展提供法律保障。

希腊政府的各项举措对吸引国际企业投资起到积极作用。微软、亚马逊、思科等国际知名企业相继宣布，将在希腊加大数字化建设投入力度，建立数字化科创中心。辉瑞制药近日宣布，将在希腊第二大城市塞萨洛尼基建立数字创新中心，建成后将新增至少 600 个就业岗位并雇佣约 200 名人工智能、大数据和数据分析领域的科研人员。

（摘自《人民日报》2021 年 1 月 13 日）

澳政府宣布新举措提振航空和旅游业

澳大利亚政府近日宣布，为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将实施一项总额 12 亿澳元的一揽子支持计划，以带动航空和旅游业复苏。

澳总理莫里森当天在一份声明中说，新支持计划包括以政府补贴形式帮助一些澳航空公司推出 80 万张半价机票。这些机票的目的地限定为澳受疫情影响严重的 13 个旅游区域，以鼓励国人到这些地方旅游和消费。

声明说，政府还将对澳国际航空业务提供支持，以确保维持国际客运相关的 8000 多个关键工作岗位，为将来恢复国际航线做准备。

此外，澳政府将延长和调整此前推出的中小企业贷款担保计划，其中一项新内容是增加政府担保比例，以鼓励更多银行支持中小企业。

（摘自《新华社》2021 年 3 月 11 日）